

# 关于上海今达实业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7月26日裁定受理上海今达实业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2023年8月4日指定胡玥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今达实业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顾延珺；联系电话：13817201537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211号旺旺大厦12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年9月18日